

证券代码：300523

证券简称：辰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0日以邮件、电话、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会议由董事长郑家升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